证券代码：300290　　证券简称：荣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2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575,295,17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荣科科技	股票代码	3002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羽	徐蓉蓉	
办公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7 甲 3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7 甲 3 号	
传真	024－22851050	024－22851050	
电话	024－22851050	024－22851050	
电子信箱	zqtz@bringspring.com	zqtz@bringsprin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智慧医疗、健康数据和智维云两个板块。智慧医疗、健康数据业务板块，主要是基于临床信息化细分产品和健康大数据平台，为客户提供标准、高效的医疗信息化软件产品和服务；智维云业务板块，主要定位于新一代云服务增值商，以智维云平台为核心，持续为金融、教育、医疗、政府、能源、通信等行业客户提供全栈式云增值服务与标准增值服务相结合的双态服务支持，以及选云、上云、用云等解决方案。

1、智慧医疗、健康数据

公司进一步聚焦研发创新，与米健、视翰产品进行深度融合，创新打造产品体系：

以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院解决方案：建立以“数据驱动，生态赋能，开放一体”为特色，以医院数据为核心，依托大数据、AI、区块链等核心能力的智慧化生态赋能中台为牵引，方案包含智慧医疗、智慧管理、智慧服务、智慧科研、智慧健康等

体系。

（1）以平台为基础，构建“以人为中心”的服务体系，提高参与者满意度，提升医院能力。

a.为门诊提供院前急救、急诊分诊、智能分诊、预检分诊、预约挂号、排队叫号、专家排班、电子地图导航、报告查询、健康宣教等多种服务，帮助改善患者就医体验，提高医院服务质量；

b.为住院病房提供呼叫对讲、病房宣教、电子病房卡、病房电视、IPTV、云随访、云点餐、护理管理、护士看板等功能，可替代部分护士职能；

c.为重症病房提供重症监控、远程会诊、移动护理、预警提醒等功能，时刻监控重症病人的情况及协助医护人员护理管理。

（2）以平台为基础，构建“以数据为中心”的管理体系，辅助医护人员管理，提升医院质量管理。

a.在临床方面，强化病历质控管理，实现医生质控自评、科室质控、医务院级质控多级管理；

b.围绕临床数据中心CDR，打造患者360全诊疗视图，为临床决策支持及质量管理提供完整的医疗数据支持环境。支持结构化和非结构化的快速存取，为临床科研病历调阅提供统一数据源。管理数据中心，运用专业的数据预测与挖掘方法，对医院核心运营指标进行全面分析，为决策支持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提升医疗效率质量，保障患者安全。

2、智维云业务板块

荣科科技追随物联网和互联网的时代潮流，努力构建全新的云服务生态体系，并积极开拓新的技术、产品与业务，在大数据、云计算及移动应用等方面，产生强大的协同效应，为智慧城市、医疗、教育、金融等重点行业客户信息化需求提供高价值、高性能的产品及行业解决方案，简称“智维云服务”。智维云服务涵盖选云、上云、用云等行业解决方案、各类云增值服务以及具备多云管理、资源监控、智能分析、流程管理、自动化运维等功能的运维产品，可以实现客户信息化需求与IT服务的无缝衔接。核心的主营业务包括三大部分：

（1）智慧城市解决方案

随着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不断推进，传统意义上的智慧城市正在向“新型智慧城市”演进。报告期内，我们积极对已有产品和项目进行升级，利用先进技术并结合国家相关政策打造“新型智慧城市”应用，先后参与和实施了一些地市智慧城市的顶层设计工作与各类应用平台的建设，并作为牵头单位，与北京大学联合申报了关于“网络文化市场动态监管服务系统”和“互联网+政务大数据透明管理与智能服务平台”两个国家课题。未来，将继续深入研究大数据、系统集成、互联网等方面的技术，聚焦国家政策，深化打造城市运营指挥中心、城市管理和执法平台等现有产品，并开辟城市管理领域的信用体系建设、互联网+政府服务等新领域的应用。

（2）智维云平台以及增值服务

当前企业上云已经成为一个不可阻挡的趋势，随着业务系统向云端迁移，企业会面临在选云、上云、用云过程中的一系列问题。报告期内，公司对智维云平台进行了升级，提出一体化解决方案，全新融入了云管理、监控与日志分析、自动化运维、安全与备份等新功能。智维云平台具备管理一体化、运维自动化、运营服务化、分析智能化的产品优势，同时围绕智维云平台提供敏态云端7*24小时云运维服务与稳态标准化增值服务相结合的双态服务支持，持续帮助企业持续提升运营效率及成本安全管控水平。

（3）智维云解决方案

面向智慧城市、政务、医疗、能源、教育、金融等重点行业客户信息化建设，提供覆盖规划咨询、部署建设、交付运营、灾难恢复等内容的全栈式云上解决方案，包括金融行业多地多中心最佳实践、金保工程私有云建设、基于物联网与云计算的医疗新IT、政务云大数据的规划实施、城市超脑IOC解决方案等，加快实现政、企的智能化转型与智慧运营。

云服务时代下，信通产业研究院对当前的IT服务商从厂商、交付网络以及运营平台能力上都做了进一步规范。平台能力能够增加服务商对于客户的粘性，是解决服务成本快速增长的核心要素；而产品平台的赋能能力，是生态建设中的一个基础要素。目前传统行业现有的技术体系和架构比较陈旧，缺乏统一的技术规范和协议标准，智慧城市相关部门业务系统采用树状纵向架构，横向互连互通采用点对点模式等等，导致业务升级效率低、运维成本高等现状，严重制约了业务发展，因此重构新型智慧城市业务系统成为该领域的内在需求。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和资本市场形势变化，积极调整业务结构与内容，在以云计算、AI为代表的新技术趋势深刻变革IT产业的背景下，确立了“成为云时代增值服务商”的智维云服务经营战略，积极推进以智维云产品为核心并与服务相结合的业务体系，着力推动智维云一体化运维与新型智慧城市解决方案的业务发展，推出并持续更新迭代智维云平台，和以惠民、善政、兴业为方向的一系列智慧城市核心业务系统，并应用在各类项目中，得到了市场与用户的较好反响。公司作为IT云增值服务商，以市场为导向，充分利用技术以及产品优势，实施产品与服务叠加销售的经营模式。智维云服务实施一体化经营策略，专注于智维云平台产品的研发销售，通过扩展产品功能、补充产品能力，完善产品生态，为行业客户提供更优质的运维产品与更可靠的交付服务。公司在第三方IT服务商中保持自主可控的平台产品领先优势，在IT运维工具厂商中，公司采取叠加差异化服务策略提升竞争优势。

从行业角度来讲，目前国内的IT服务市场仍然是一个碎片化比较严重的离散型服务市场，智维云服务业务要想提高业务竞争力，需要持续提升三个方面的能力：产品的能力、服务网络的能力与生态建设的能力。行业客户对于数字化转型与国产化的迫切要求，以及需要重构智慧城市业务系统成为该领域的内在需求，在此背景下，智维云服务业务规模继续提升，自主可控软件与服务业务收入增加逐步成为公司收入增长的重要驱动力。智维云服务核心产品有待进一步探索差异化、专业化、精品化的发展道路，在开发效率、个性化需求、高可用、扩展性等方面带来质的提升，从而满足目标客户的业务发展需要。

2019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主要经营指标较上年度出现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是新一届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团队加强经营管理，深挖市场潜力，不断巩固核心竞争优势，优化客户结构，推进各项战略的实施，围绕既定的战略目标和经营计划，并积极推进医疗健康业务板块的外延式并购布局，智能融合云及医疗健康业务板块均呈现较好的发展态势，取得较好的回报。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723,766,459.30	626,710,368.71	15.49%	418,657,67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153,626.44	20,423,328.33	111.30%	18,820,057.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361,918.65	9,448,915.31	337.74%	17,400,41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02,890.18	95,090,718.56	-15.55%	18,674,876.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95	0.0409	94.38%	0.03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94	0.0409	94.13%	0.03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6%	2.47%	增长 1.69 个百分点	2.46%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1,597,976,549.12	1,469,367,398.18	8.75%	1,054,438,18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9,816,314.06	889,734,869.70	22.49%	709,654,901.2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7,522,293.94	157,261,599.03	165,809,329.03	263,173,237.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37,897.03	1,894,243.60	2,580,381.03	31,641,10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920,553.19	1,788,224.68	2,319,363.36	30,333,777.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178,803.19	16,909,420.75	-19,417,355.40	202,989,628.0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5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4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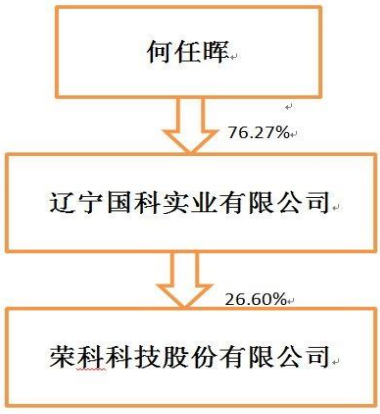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辽宁国科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0%	147,279,042		质押	90,000,000

崔万涛	境内自然人	6.44%	35,672,573		质押	19,300,000
付艳杰	境内自然人	6.44%	35,672,049		质押	17,450,000
沈阳源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3%	21,220,135	21,220,135	质押	13,252,200
沈阳惜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0%	20,477,815	20,477,815	质押	20,477,815
#陈家兴	境内自然人	2.17%	12,017,730			
秦毅	境内自然人	2.01%	11,113,800	11,113,800		
钟小春	境内自然人	1.93%	10,677,966	10,677,966		
张继武	境内自然人	1.64%	9,077,842	750,000		
#刘月华	境内自然人	1.54%	8,534,99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崔万涛和付艳杰为一致行动人。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在新一届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团队的带领下，公司加强经营管理，深挖市场潜力，坚持自主创新，不断巩固核心竞争优势，优化客户结构，有序推进战略实施，取得了长足的进步。报告期内，公司荣获“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2019年全国电子信息行业优秀企业”、“2019年中国最具影响力软件和信息服务企业”、“2019智慧医疗领军企业”及“2019智慧城市领域最佳解决方案”称号，被辽宁省工信厅列为辽宁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产品纳入“2019年度优秀软件产品”、辽宁省“专精

特新”产品及“辽宁省工业高质量发展推荐产品名录”。经过不懈的拼搏与努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2,376.65万元，同比增长15.4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15.36万元，同比增长111.30%。

1、荣科智维云，打造新数字时代的云增值服务商

2019年6月，公司投资设立辽宁荣科智维云科技有限公司。利用新兴的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及移动互联等先进技术，融合服务方法论、创新服务模式，尽心打造基于新一代云架构的IT增值服务品牌；践行“解决方案+平台+服务”的商业模式，一方面对城市的管理、民生的服务及产业的扶植提供全面的规划、评估、咨询、项目实施和运营外包服务，以及针对系列赋能产品和高端信息化解决方案的智库服务；另一方面以具备多云管理、资源监控、智能分析、运维安全与自动化功能的智维云平台为核心，提供数据中心物理与云化所有对象的纳管，并围绕智维云平台提供敏态云端7*24小时云运维服务与稳态标准化增值服务相结合的双态服务支持。

报告期内，辽宁荣科智维云承办了 “辽宁省软件行业协会云服务分会成立大会暨‘自主可控云服务高峰论坛’”，并当选云服务分会理事长单位，携业内精英共绘生态蓝图。

2、收购行业优质企业，丰富公司产品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筹划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上海今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70%股权事宜，并在12月26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向徐州瀚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7,692,307股股份、向徐州鸿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846,153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1,760.00万元。

上海今创主要从事病案管理信息系统和医疗大数据分析及应用的研发、销售、技术服务，并为医院的过往纸质病案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其在医疗信息化领域具备多年产业实践和经营管理的经验，拥有较强的技术储备、销售团队和项目资源，能够为客户提供医疗信息化服务。收购完成后，有利于完善公司医疗信息化产品种类、进一步拓展相关业务规模，从而丰富公司的收入结构、提高公司核心竞争能力，有效提升公司可持续盈利能力和股东回报。

3、力促国家项目落地，推动产学研一体化实践

创新能力是让科技型企业不断前进的核心驱动力。报告期内，公司利用对大数据、视频流媒体、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的理解，结合业务创新，先后承担了两个国家重点课题项目：一是国家科技部2019年现代服务业共性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示范重点专项——“4.3网络文化市场动态监管服务系统研发与应用示范”项目，联合北京大学、东北大学、中国科学院计算机网络信息中心等行业领域一流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企业以及网络文化市场监管机构，综合发挥产学研用科研团队技术和市场优势，突破网络音乐、网络游戏和网络表演智能化监测技术，构建市场主体自律与政府监管相结合的监管服务机制，解决网络文化市场动态智能监测问题，创新发展跨界融合的智能执法新模式；二是国家科技部“2.4互联网+政务大数据透明管理与智能服务平台”项目，由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牵头，公司作为项目课题4承担单位，承担“政务大数据透明管理和智能服务平台研制”课题，实现政务大数据跨部门、跨领域、跨行业的多尺度、多维度的透明管理和高效智能服务，并参与了课题5“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承担的应用示范课题”，负责项目应用示范任务，支撑政务部门基于大数据开展智能化应用，助推政府治理能力智能化发展。

以上项目落地荣科，彰显了公司在行业领域的竞争优势与实力，同时推动了产学研一体化实践的进程。

4、签约战略合作伙伴，开启荣科生态圈建设元年

报告期内，公司签约紫光旗下新华三集团，面向全行业客户数字化转型展开深入合作，充分发挥各自优势，推进实现资源共享、市场共赢，携手打造东北云服务新业态，为东北地区各行业企业的数字化建设提供全面支撑，开启荣科生态圈建设新元年。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健康数据服务	377,964,094.07	194,321,946.01	48.59%	38.45%	51.03%	-4.28%
智能融合云服务	344,723,712.83	257,773,072.62	25.22%	-2.49%	-6.28%	3.0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按业务年度口径汇总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11.30%，主要原因系：（1）自公司控制权变更后，新一届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团队加强经营管理，深挖市场潜力，不断巩固核心竞争优势，优化客户结构，推进各项战略的实施，智能融合云业务板块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较上年有较大的提升。（2）公司围绕既定的战略目标和经营计划，积极推进医疗健康业务板块的外延式并购布局，该板块营业收入及各项经营业绩均呈现较好的发展态势。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配套执行。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本次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的列报和调整，

对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不产生影响。

3、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本准则。

4、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本准则。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变化详见本报告第十二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任晖